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邱麗秋
電話：089-311090
電子信箱：c3036@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府民禮字第11201943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商號（圓滿生命禮儀社）申請殯葬禮儀服務業遷址變更案，經審尚符規定，准予變更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圓滿生命禮儀社112年9月6日申請書及殯葬管理條例第44條辦理。
- 二、查貴商號前經本府101年1月17日府民禮字第1010011140號函許可經營殯葬禮儀服務業設立在案。
- 三、旨案申請遷址變更如下：
 - （一）變更前地址：臺東縣臺東市豐谷里豐谷北路18號。
 - （二）變更後地址：臺東縣臺東市卑南里更生北路139巷1弄4號1樓。
- 四、依殯葬管理條例第44條規定准予變更登記，本案同意營業所 在地變更，惟僅供辦公室、聯絡處所使用，不作為經營實際 商品之交易、儲存或展示貨品，且不可超過原有一層面積60.96平方公尺範圍；並請依原許可函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行為。
- 五、請持本同意函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商業登記法之規定

公共造產管理收文:112/10/06



1120013516

無附件



，向本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工商管理科及臺東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辦理變更登記，並於完成變更後15日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送本府民政處備查。

六、本案依申請人檢附資料進行書面審查，資料如有不實應由申請人自負法律責任。

七、貴商號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請於收受本文之日起30日內，依訴願法第58條第1項規定檢具本處分書及訴願書影本1式2份送本府層轉內政部提起訴願。

正本：圓滿生命禮儀社(負責人：羅聖光)

副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臺東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本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



裝

訂

線

